

# 《内蒙古自治区金融运行报告（2021）》摘要

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

货币政策分析小组

2020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内蒙古自治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主要经济指标逐季回升，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民间投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年内实现转正，经济运行呈稳定恢复态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359.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0.2%。

经济运行主要呈现如下特点：**一是三大需求回暖态势持续显现。**固定资产投资降幅逐渐收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下降1.5%，其中民间投资增长3.4%，高技术制造业增长26.1%。消费品市场逐季复苏，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下降5.8%，其中线上消费高速增长，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长36.5%。受疫情影响，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外贸下降明显，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下降4.9%，实际利用外资下降11.6%，降幅较上年收窄23.2个百分点。**二是三次产业逐步恢复，产业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粮食产量增长0.3%，实现“十七连丰”。猪牛羊禽四肉产量增长1.5%，较上年提高2.5个百分点。深入实施奶业振兴三年行动，奶牛存栏量和牛奶产量分别增长5.6%和5.9%。工业生产企稳回升，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0.7%，企业复工率达到95.8%。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煤电铝一体化达到65%，稀土原材料就地转化率达到70%，稀土永磁、储氢、抛光等新材料产值位居全国前列。能源绿色转型发展形势向好，可再生能源电力装机占全区总装机36%，新能源消费比例达到17%。服务业支柱行业持续回暖，餐饮消费加速恢复，网络购物、无接触式消费带动物流业快速发展，快递业务量和收入分别

增长 37.1%和 27.9%。三是**财政收入和居民收入保持增长，物价水平和就业形势基本稳定，民生得到有力保障**。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51.3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5.2%。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1.4%和 8.4%，农牧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5 个百分点。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9%，较上年回落 0.5 个百分点。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下降 0.3%，降幅低于全国平均降幅 1.5 个百分点。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23.2 万人。四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中，非煤产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63.6%，较上年提升 1.0 个百分点。新产业发展步伐加快，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增长 1.3 倍，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38.1%和 7.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 1.4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 1315.1 亿元。补短板力度明显，全年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11.8%，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投资增长 23.2%。五是**聚焦重点领域持续发力，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效**。全年投入扶贫资金 112.3 亿元，全区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所有贫困旗县全部摘帽出列。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无分歧账款全部清偿。全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全年环境空气优良天数比例、PM2.5 浓度优于国家考核目标，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达到 69.2%。全区 50%以上的国土面积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乌兰察布国家地质公园获批。

2020 年，内蒙古金融业坚决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灵活适度、精准导向的要求，扎实推进金融支持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复产和稳企业保就业等工作，货币信贷和地区社会融资规模保持合理适度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实体经济综合融资成本明显降低，金融风险得到有效处置，为内蒙古自治区疫情防控和经济恢复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主要表现为：**一是银行业稳健运行，信贷投放重点突出**。2020 年末，全区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增长 5.6%，增速比上年提高 3.9 个百分点，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增长 4.7%。信贷结构持续优化，企业中长期贷款占全部新增贷款比重提高 13.2 个百分点，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6.5 个百分点，民营企业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量均为上年的 1.5 倍。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取得积极成效，累计为近 5 万家（次）企业办理延期还本付息 1014.9 亿元，新增企业信用贷款占比提高 49.1 个百分点。LPR 改革稳步推进，贷款利

率特别是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显著下降，全年新发放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下降 0.79 个百分点。二是**金融风险防控成效初显，中小银行资本进一步夯实**。成立金融委办公室地方协调机制（内蒙古自治区）。包商银行风险得到有效处置，蒙商银行顺利开业。全年发行中小银行资本补充专项债券 85 亿元。三是**证券和保险业健康发展，资本市场交易活跃**。证券公司托管股票总市值、证券交易额、代理买卖证券款和融资融券累计额分别增长 21.7%、12.8%、18.4%和 22.9%，沪深两市上市公司总市值增长 24.1%，期货交易成交额上升 18.6%。保险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原保费收入和累计赔款与给付支出分别增长 1.4%和 11.8%。四是**金融市场运行平稳，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量创近四年新高**。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融资 670 亿元，增长 53.0%。包钢股份成功发行全国首单配售信用风险缓释凭证的资产支持商业票据（ABCP+CRMW）。五是**金融基础设施不断完善，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建设持续扩容，辖内信用报告查询网点扩容至 184 个，全区 50.6 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采集实现全覆盖。包头市和鄂尔多斯市中小微企业信用平台推广应用，覆盖 23.6 万户企业。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促成融资 2073.5 亿元。支付系统稳定高效运行，移动支付业务量笔数增长 52.6%，占全部电子支付业务笔数近六成。强化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推进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稳步开展全区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建设试点。

2021 年，内蒙古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仍然复杂严峻。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经济结构深层次矛盾较为突出，转变发展方式任务艰巨，科技创新能力不足，营商环境仍待优化，金融风险防控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也要看到，内蒙古经济长期稳中向好的发展趋势没有改变，随着一系列重大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内蒙古将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也将迎来新的更大发展机遇期。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和“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内蒙古金融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自治区“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一个桥头堡”的战略定位，按照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精准、合理适度的要求，坚持稳字当头，

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处理好恢复经济和防范风险关系，促进全年信贷和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创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全文链接：<http://huhehaote.pbc.gov.cn/huhehaote/129766/4264396/index.html>